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鈺筑
聯絡電話：08-7320415#3643
傳真：08-7337061
電子信箱：330171@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終字第11552037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376530000A115520371100-1.pdf）

裝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115學年度南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一日島嶼美術課》旗津走讀與美感教育實踐」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5年10月27日北市同中教字第1156012136號速函辦理。

二、為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之內涵與內容，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區域教師專業知能、教學精進，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開發在地化教學素材，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線

三、研習資訊:

(一)辦理日期:115年11月17日(星期二)。

(二)辦理時間: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三)辦理地點：旗津技工舍。

(四)參加對象：

1、南區（嘉義縣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高

中職美術科（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技術型高中/高職美術科）

2、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以「南區」高中職學校美術教師優先核定錄取，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縣市高中職教師參與。

(五)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六)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5年11月10日(二)止，人數限制為15位，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

(七)研習活動代碼：5794665。

四、本府同意核予全程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五、檢附實施計畫1份。

六、如有任何問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王小姐，電話(02)2501-9802。

正本：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04 09:33:43

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

115 學年度南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一日島嶼美術課》旗津走讀與美感教育實踐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5 年 7 月 1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50063869 號函。

二、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5 年 9 月 15 日第 1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

貳、目的

一、發展符合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素養導向之課程，並透過規劃辦理教師研習活動推廣教師運用。

二、協助現職藝術教師瞭解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與教學評量等相關措施，協助教師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精神融入各項教學活動之內涵。

三、規劃辦理北一、北二、中、南、東五區各分區研習活動，俾使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並蒐集各分區藝術教學資源，提供教師在地化藝術教學素材。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三、協辦單位：技工舍｜旗津社會開創基地

肆、參加對象

一、南區（嘉義縣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高中職美術科（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技術型高中/高職美術科），請各校薦派 1 名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

二、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以「南區」高中職學校美術教師優先核定錄取，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縣市高中職教師參與。

三、各區域包含縣市學校分區表及**辦理日期**：

各區域（含縣市分區）	**北一區**（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金門縣/連江縣）	**北二區**（桃園市/新竹縣市/苗栗縣）	**中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南區**（嘉義縣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	**東區**（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研習辦理學校	臺北市立西松高中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115/10/06）	臺中市立臺中一中	高雄市立前鎮高中（115/11/17）	國立臺東女中（115/08/19）

伍、研習內容

一、研習日期：115 年 11 月 17 日(二)09:30-16:30。

二、研習地點：旗津技工舍（805 高雄市旗津區實踐里北汕尾巷 6 號）

三、報到時間/地點：09:15-09:30，旗津渡輪站。

四、研習課程表：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負責人員	地點
09:15-09:30	報到、始業式	美術學科中心	旗津渡輪站集合
09:30-12:00	旗津地方美感走讀 技工舍空間導覽與地方創生案例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學系兼任講師 李怡志老師	旗津渡輪站與旗津技工舍之間
12:00-13:00	午餐與交流	美術學科中心	旗津技工舍
13:00-13:30	職人與校園課程合作經驗分享	織織人 67 號織品設計工作室 孫佳暄老師	
13:30-15:30	職人美感創作工作坊		
15:30-16:10	從旗津回到教室：美術課程共備	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蔡孟恬老師	
16:10-16:30	成果分享、綜合討論		
16:30-	賦歸	美術學科中心	

五、本次研習相關之議題融入及對應課綱學習內容之參考：

項　　目	對　應　內　容
學習內容	**美 E-V-2**　複合性媒材與表現技法 **美 P-V-1**　在地及各族群藝文活動 **美 P-V-3**　文化創意 **美 P-V-4**　藝術與社會
議題融入	環境教育、海洋教育、多元文化教育、戶外教育

「*」標記者，表示每科目超過 2 學分時建議增加之內容。

陸、報名方式

一、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 報名。

(一)上排選單點選【研習搜尋】，開課單位點選【學科中心】，進入後點選【美術】，即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

(二)上排選單點選【研習搜尋】，右邊選單進入【研習進階搜尋】，於【研習名稱/代碼】後，輸入**研習代碼：【5794665】**，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

二、**研習報名截止日：115 年 11 月 10 日(二)**，請務必提早報名。

三、報名人數：**15 人**為限，因場地容納人數有限，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

四、研習時數：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 6 小時，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簽到簽退流程，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柒、注意事項

一、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因研習報名人數有限，敬請提早報名，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

二、已報名研習之教師，請務必準時參加。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

三、研習供中午用膳，請教師自備茶杯、環保筷，不提供紙杯。

四、**研習上半天需要步行距離 1.5 公里以上，請師長視個人需求自備雨具或防曬用品，並建議穿著好走的鞋子以及隨時需補充的水份，並請留意自身安全。**

五、本次研習無提供接駁，請各位研習教師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研習地點。自行開車師長，停車費自理。

六、美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基鐘課務排代費及交通費、研究教師之交通費，由美術學科中心支應。

七、更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網站；

網址：https://ghresource.k12ea.gov.tw/nss/p/FineArts

八、承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且不另行通知。

捌、研習聯絡人：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王小姐，電話(02)2501-9802。